

今日视点

塌桥因超载，超载又为何？

□新京

【新闻背景】19日凌晨，一辆重达170吨的严重超载的货车将怀柔宝山寺白河桥压塌，肇事司机目前已被怀柔警方控制。为确保桥梁安全，全市同时开展对1924座桥梁安全的排查工作，交管部门表示将加大治超力度，路面货车“见一辆查一辆”。（7月20日《新京报》）

从有关部门和专家的表态来看，白河桥的垮掉，罪魁祸首就是货车超载。稍有常识的人也会知道，一座承重55吨的桥，被170

吨重的大货车来回轧，早晚要垮掉。而之前的福建武夷山公馆大桥和杭州钱江三桥垮塌事故，有关部门给出的最主要原因是严重超载。

塌桥事故发生之后，北京已经开始新一轮的“治超”整治行动，这当然很有必要。但如果仅仅将板子都打到超载和司机身上，恐怕只能是治标不治本。现在，“治超”的主要手段就是罚款，正如媒体曝光的那样，一些地方只要交了罚款，想超载多少就超载多少。正是这种“以罚代管”的执法方式纵容着司机的超载。

同样是要交罚款，那么，货车只有多装才有钱挣。央视前一段时间做过一个系列调查，发现因为“天价过路费”、各种税费加上高油价的重重压力，货运司机必须超载才能维持生计。用一名司机的话说：“一般超载100%或50%都有，不超载就找不了吃的。”

每一辆货车载重多少都是经过合理计算的。罚款、过路费越多，油价越高，超载越甚。当超载的大货车越来越多、越来越重之后，直接后果，当然是安全隐患越来越多。这也可以解释，为什么近期发生的塌桥事故如此集中。

接二连三的塌桥事故说明，很多桥梁已经不能承受超载之重，中国社会也已经不能承受物流行业之重。有关方面不应只“头痛医头，脚痛医脚”，在加强监管的同时，还要重视一系列塌桥事件背后的深层社会原因。

中国经济向来以公路、桥梁等良好的基础设施为骄傲的资本，如今，过高的行政成本、垄断成本，已经让一些“基础”不坚固，让很多桥梁不堪重负。如果，我们不尽快采取行动，那些负重前行的大货车还将开行多久，那些默默承载的桥梁，又能挺多久？

热点纵论

“只能接受红十字会捐助”是一种伪慈善

□毕晓哲

【新闻背景】19日，由史玉柱发起的“青川藏慈善行”进入第3天。按照计划，当天志愿者们本应向四川省石渠县城区小学捐赠价值10万元的教学用品。但当他们将一车教学用品从西宁运到原本联系好的城区小学时，校方拒绝受赠。校长无奈地表示，县里的有关领导不许学校接受来自社会的捐助，只能接受红十字会的。（7月21日《青年时报》）

难道是当地的这家小学不需要慈善捐助吗？答案应是否定的。从工作人员提供的照片上看，三层简陋的教学楼和坑洼不平的操场，无一不透露出“贫穷”二字。导致拒绝的原因，不过是当地政府的“一个决定”，一个“只能接受红十字会捐助”的决定。

“拒绝接受捐助”的原因并不复杂，当地政府解释为“捐款捐物比较多，所以县政府通常会协调捐赠方通过慈善总会或红十字会受赠方进行捐赠，这样便于管理”。

但“便于管理”的背后，不过是要求捐助者将钱物先行捐给红十字会而已。红十字会作为法定慈善机构，“统一管理”相关慈善钱物并不是不可以，但这样的“方便管理”实属多此一举，也对最大限度发挥慈善作用毫无意义。让慈善者直接捐助给困难者（贫困小学）岂不更好？难不成只有通过红十字会转个手，才能叫慈善？

真正的慈善应该是能发挥最大社会效果的慈善，并非“统一管理”的慈善，更不是为已“方便”而

“不方便”捐助者的慈善。这样的“慈善”带有“私己主义”色彩，不仅不会让“人尽其才、物尽其用”，反而会让慈善之路“受阻”，无法充分有效发挥民间慈善力量，变成伪慈善。

时下国内的部分慈善组织，表面上属于公益属性，但深深地打着“行政管理”烙印。“郭美美”事件和“天价餐费”事件已让红十字会的慈善变味。而这次让捐助者“捐不出去”，恐怕会更让爱心者对红十字会寒心。

漫画漫说

路上种菜，骗得了“天眼”，瞒不过群众

□文杰/文 李宏宇/图

【新闻背景】湖北省襄阳市襄州区双沟镇双沟工业园新修的几条公路一夜之间“消失”了，被当地领导派人铺上薄膜，填土种菜。1个月后，镇里又组织人员将填土刨开、运走，公路又现身了。原来，在全国土地执法检查中，卫星遥感图片监控犹如“天眼”，使违法违规用地难以藏身。在建好的水泥路上“填土种菜”，只为在“天眼”下玩一回“隐身”。（昨日本报A20版）

铲掉快要成熟的麦子修路，花钱买土覆盖水泥路种菜。湖北襄阳的违规占地事件，其实就是部分官

员以假乱真、欺上瞒下的一出“变脸”游戏。

游戏的初衷，源于司空见惯的官员政绩饥渴症。游戏的后果，只能是坑国害民。因此，游戏的终结，光靠“天眼”还不够，还要靠群众的眼睛。

近年来，卫星遥感图片监控在全国土地执法检查中大显身手，为坚守18亿亩耕地“红线”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湖北襄阳的做法，说明“天眼”有时也会被蒙蔽。我们常说，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水泥路上种菜事件被群众举报就是最好的例证。有关部门在土地监管工作中，还应该广泛发动群众，紧紧依靠群众，才能打赢土地“红线”保卫战。



平心而论

一次收清百年租金，知法犯法为何故？

□李地耕

【新闻背景】19日，有网友在大众网论坛中发帖称：山东省临沂市费县司法局2002年从信用社贷款，用房产作抵押。贷款到期未还，法院执行时才发现司法局在抵押前就已把部分房产出租给他人。两份合同的租期都长达100年，

且租金一次收清。（7月21日《现代快报》）

在电影《让子弹飞》中，鹅城将赋税收到了90年以后，而费县司法局收取了100年的房租，故又有网友将费县司法局戏称为“鹅城的司法局”。

其实，两者相比，费县司法局有过之而无不及。费县司法局把出租了100年，并且已经收了租金的

房产，又作为抵押物向信用社贷款。这实质上就是民间老百姓常说的“一女许配两男”。

此外，我国房屋租赁的最长期限据悉为20年。这应该是最基本的法律常识，司法局有关领导不可能不知道。把租房期限定为100年，依照法律，这应该是无效合同。仅“一次性收取100年房租”一事，

就已涉嫌欺诈。

利用同一房产连续实施诈骗，这样的事情发生在司法局身上，实在是具有强烈的反讽意味。有人曾表示，司法腐败涉及面最广，影响最深，是最大的腐败。从这一案件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如何遏制司法腐败的确是一个值得重视和反思的问题。

掷地有声

“央企去搞房地产，去当地王，把房价推高，最终还是把负担转嫁给老百姓，赚取老百姓的钱。”——全国政协副主席张梅颖

“比如评价领导干部‘知人善任’这一指标，词典中对‘优秀’的评定是：能准确全面地发现下属的潜质与可塑性，识别下属的优势和劣势，善于授权，赋予下属强烈的参与感，做到人尽其能、才尽其用。”

——柳州市编撰《柳州市县处级领导干部聘任特征词典》，对该市官员进行量化式规范

“现在领导调研，基本都是下级机构安排的，调研结果往往比较片面。有了微博之后，官员可以直接与群众沟通，获取的信息更加鲜活。”

——海宁市司法局局长金中一

“等你赚够了1000万再回来找我吧。”

——长春国际汽车博览会上车模曲昱暄对现场求婚的男子如是说

“在这场家事官司中，无论结果如何，我、宋雅红、两个孩子都会留下或精神或亲情或财富上的深深伤痕，我们里面不会有真正的赢家，谁都会受到伤害，这本身就是一幕家庭悲剧。”

——山东首富杜双龙万言书回应“再离婚”事件

“我们也给一些知名企业做事件性宣传，也会做危机公关的工作。如果客户有负面信息出现在网上，我们就会发一些新的消息来掩盖它，然后在论坛上将新帖顶起来，让负面帖子沉下去。”

——网络公关公司人员自曝操作手法

“这你就懂了，不管什么时候，都不能跟上头作对。”

——新版《西游记》中猪八戒的台词

“很多书我看完了，当废纸卖了很可惜，可我家又摆不下，最后我只能送给精神病院。我每次去精神病院看我哥哥的时候，都会带去一些书给那里的病人看，他们都会问我：‘梁作家，带书来了吗？’”

——作家梁晓声

“中国电影的海报设计达不到国际标准，中国电影还不太懂得给自己穿上华美的衣服。”

——美国影评家戴里克·埃利

“TMZ的节目看起来让人轻松愉快，同时又抱有几分罪恶感。它反映的是我们对名人的过度痴迷。TMZ对明星们做了些什么其实不很关心，他们更在意围观堵截明星的过程本身。在这个新闻部，新闻往往无关紧要。”

——美国的八卦网站TMZ每月访问量超2000万

欢迎投稿

我们的联系方式：登录洛阳网(www.lyd.com.cn)点击“文字投稿”；电子信箱：lywbpl@tom.com；信寄新区报业大厦《洛阳晚报·今日时评》版。